

調 解 筆 錄

聲請人 A 0 2

聲請人

代理人 林勝彬

相對人 A 0 3

上當事人間115 年度附民移調字第2000號就本院115 年度審侵訴字第27號妨害性自主罪一案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事件，於中華民國115 年8 月26日上午9 時15分在本院調解室調解成立。茲記其大要如下：

一、出席人員：

法 官 蘇品蓁

書記官 吳韋彤

通 譯

二、到庭調解關係人：

聲請人代理人 林勝彬

相對人 A 0 3

三、調解成立內容：

（一）相對人願給付聲請人新臺幣（下同）100,000 元整，上開給付於民國115 年8 月26日當庭給付完畢（由聲請人代理人簽名： 林勝彬 ）

（二）聲請人其餘請求拋棄，並同意不追究相對人刑事責任，並給予緩刑之宣告。

四、以上筆錄當庭交關係人閱覽/朗讀並無異議後簽押

聲請人代理人 林勝彬

01 相對人 A 0 3

02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8 月 26 日
03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刑事庭

04 書記官 吳韋彤

05 法 官 蘇品蓁

06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07 書記官 吳韋彤

08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8 月 27 日